

本项目招标文件以纸质发售文件为准！

政 府 采 购

服务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德信行
DXH TENDER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

项目名称：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报价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成交服务费存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及投标/报价的资格。
- 四、 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七、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九、 投标/报价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我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一、 参与投标且尚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登记注册的供应商，应在报名成功后最迟必须于开标前一日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18 8500、8318 8580。
- 十二、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三、 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不同投标方案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附我司地图：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6
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	10
包组一：展示推广及成果转化推广	10
包组二：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览展示及其他服务	1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7
投标须知前附表	17
一、 总则	20
二、 关于招标文件	23
三、 关于投标人	24
四、 关于投标文件	25
五、 关于开标	29
六、 关于评标	30
七、 关于定标	32
八、 关于无效投标的认定和废标	33
九、 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	34
十、 关于合同	34
十一、 关于询问、质疑	35
十二、 关于投诉	37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8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42
1 评标委员会	42
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42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3
4 确定中标人	43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各包组均适用）	46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各包组均适用）	47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包组一）	48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包组一）	50
附表五：技术评审表（包组二）	51
附表六：商务评审表（包组二）	52
附表七：价格评审表（各包组均适用）	53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一章 目录	55
第二章 索引	57
2-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57
2-2 商务、技术评审分项自查表	58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59

3-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9
	附件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证明文件	60
	附件二：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60
	第四章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61
4-1	投标函.....	61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62
4-3	开标一览表.....	64
4-4	详细报价表.....	65
	附件 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时适用）（可选）	66
	附件 2：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67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68
4-1	政策性功能情况（如适用）	69
4-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70
4-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72
4-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3
4-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75
4-9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76
4-10	2018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77
4-11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78
4-1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79
4-13	投标保函.....	80
4-1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8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83
	附件：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投标时无需提供）	84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的委托，对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 一、 采购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采购计划批复号：440000-202004-200011-0005）
- 二、 采购项目名称：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 三、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3,602,000.00
- 四、 采购数量：2项
- 五、 项目内容及要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服务要求）	项目最高限价
包组一	展示推广及成果转化推广	1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u>205</u> 万元
包组二	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览展示及其他服务	1项		人民币 <u>155.2</u> 万元

备注：

1. **项目类型：服务类；采购项目品目：C0602 展览服务。**
2. **采购项目内容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360.2 万元，其中包组一 205 万元，包组二 155.2 万元。
3.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本项目为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服务采购。
4. 服务详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招标需求书。
5.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组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本项目分为两个包组，供应商可选择单个包组或两个包组同时进行投标，但只能成为其中一个包组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兼投不兼中**。如果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组进行投标，每个包组的投标文件需分别独立制作封装。
6. 本项目采购本国服务。
7.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8. 监管部门：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 ②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③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④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
 - ⑤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⑧《关于对旅游领域严重失信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等。

六、 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 2) 提供 2018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5) 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情形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查询没有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不得参与同一合同下的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函）：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说明：**1、请投标人代表携带以下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前往购买招标文件：****1)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a)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可采用现场报名或线上报名任意一种报名方式。线上报名：供应商应登录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dxhtender.com），在文件下载专栏下载并填写“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连同上述报名资料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dxh@dxhtender.com）。报名资料由我司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于本采购项目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向我司缴纳标书款及国内邮购费用共计人民币 360 元【**采购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收款单位：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河工业园支行；账号：44050147051309018101，只接受对公账户汇入**】，否则视为未完成报名。对于非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造成的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报名咨询电话 020-87085188，莫小姐。）

3、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成功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0 年 04 月 04 日起至 2020 年 04 月 13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4:0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现场报名的只接受现金），售后不退。

八、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04 月 24 日 9: 30

九、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十、 开标时间：2020 年 04 月 24 日 9: 30

十一、 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十二、 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04 月 04 日至 2020 年 04 月 13 日止。

十三、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 采购机构指定发布媒体：www.dxhtender.com。

2. 法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四、联系事项

- | | |
|-----------------------|------------------------------|
|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谢小姐 | 联系电话：020-85208593 |
|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冯先生 | 联系电话：020-87011178 |
|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119 号之一金悦大厦 7 楼 |
| 联系人：莫小姐 | 联系电话：020-87085188 |
| 传真：020-85208596 | 邮编：510665 |
| （三）采购人：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南路 28-30 号 |
| 联系人：林蔚 | 联系电话：020-37232532 |
| 传真：020-87011178 | 邮编：510520 |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03 日

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3.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号的重要条款，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不满足将严重影响技术或商务评分。
4. 对列入属国家强制性产品目录内的，必须出具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证书。
5. 如投标产品/服务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服务要求）	项目最高限价
包组一	展示推广及成果转化推广	1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u>205</u> 万元
包组二	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览展示及其他服务	1项		人民币 <u>155.2</u> 万元

包组一：展示推广及成果转化推广

一、项目概况

- 1、建设地点：**暂定**位于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南路，广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核心区域。
- 2、项目要求：推广展览在2020年6月6日举行；
- 3、项目使用面积：约4000平方
- 4、本包组最高限价：205万元
- 5、本包组为采用固定总价包干方式，由中标人包配套系统租赁、材料设备采购、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测试及各系统联合调试、包验收、包培训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

二、项目背景

为满足广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发展定位和发展目标，围绕农业科技展示展演推广、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孵化等建设，汇集叠加资源，在“科学家”和“企业家”之间搭建直通车，催化转

化，促进成果快速高效转化，引导推动科研单位、科技企业、人才、成果、服务等资源优势向基地集聚，建立促进农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孵化培育、示范推广有机融合的长效机制。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展示推广及成果转化推广、配套系统服务租赁等。

三、建设内容

(一) 展示推广及成果转化推广

1、展览展示区

服务具体范围是：4000平方米综合展馆，包括展区的设计、搭建，布、撤展及组织展品、活动流程等工作。中标人负责本展区的特装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本包组所有展览搭建工作须由具有资质的单位和人员实施。

(1) 设计思路：本次活动主要用于展览展示、推广农业名优新品种、技术及农产品等亚热带及热带产业链科技成果，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以展板、视频、图文等特装形式展示新品种、技术、装备及农产品等全产业链科技成果，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

装饰须按照主题明确、形象鲜明、布局合理、内容丰富进行设计制作布展。

(2) 设计与服务要求：

①设计方案要完整，包括设计主题、设计说明、平面图、效果图等。

②中标后需提供完整施工图，所有施工图必须以实际为准。

③中标后需服务展区内的所有收集展区平面设计。

(3) 材料要求：

①所有材料符合采购方的消防要求。

②所有展台展柜用防火板。

③所有大灯箱喷画用高清灯布。

(4) 设计制作布展时间安排：

①投标时提供设计方案，并反复修改完成并中标后绘制施工图，采购人审查通过，交付制作。

②必须按活动要求完成布展。

2、路演推广区

服务具体范围是：企业与科技项目路演、演示推广等活动

(1) 设计思路：开放的布局充分展示产品和图文信息，包括专业舞台搭建，舞台LED屏搭建，舞台两侧设计，包括音响、讲台租赁等。

(2) 设计与服务要求：

①设计方案要完整，包括设计主题、设计说明、平面图、效果图等。

(3)材料要求：

①所有材料符合采购方的消防要求。

②舞台必须专业安全可靠。

③多媒体设备现场必须长期保持正常运行并有专业DJ控制。

(4)设计制作布展时间安排：

①投标时提供设计方案，中标后需采购人审查通过，才能绘制施工图交付制作。

②必须按活动要求完成布展。

3、宣传推广

依托媒体宣传、视频推介、网络端宣讲等，进行科技成果宣传推介、推广交流，多维度服务于亚热带及热带成果转化。

(二) 租赁物品

1、主要包括空调、厕所、电线电缆等

①场地外搭建2个小型帐篷。

②布置空调6-7组。

③为场地铺设电线电缆。

2、材料要求：

①所有材料符合采购人的消防要求。

②厕所需每天进行清理。

3、设计制作布展时间安排：

①投标时提供设计方案，并反复修改完成并中标后绘制点位图，采购人审查通过，交付制作。

②必须按活动要求完成布展。

四、商务要求

(一)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

2、展览区完成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一周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4、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方可支付服务费。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

（三）售后服务要求：

1、服务期内均属于免费保质期。

2、保质期内，所有与宣传、展览有关的设施的维修均为免费。

3、项目展具发生故障，成交人提供24小时专业工程师电话服务应答，24个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如需要现场服务的，专业工程师应在24个小时到达现场。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质保期内成交人应无条件更换新展品或提供代用展品，或采取使展品可正常运转的措施。

4、保质期内，所有设备维修服务均为上门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包组二：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览展示及其他服务

一、项目概况：

围绕广东省全省农业重点主导产业，开展一系列科技成果展览展示，扩大示范推广效果，通过各种途径对名优新农作物品种、技术、装备及农产品等全产业链配套先进技术、成果等进行示范、展示，组织有关部门、人员现场观摩、交流。

二、项目服务需求

服务范围包括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区进行展馆规划、搭建设计、设备安装、展览展示、宣传内容制作规划等工作，落实执行展览展示工作内容；组织人员现场观摩、交流等。

（一）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区进行展馆规划、装修设计、设备安装、展览展示等，要求：

1、展厅功能性：

- 1) 展厅需要具备合理、完善的布局空间，满足相关农业产品、内容的陈列展示；
- 2) 需要有合理、流线的展览行走动线，确保农技人员、专家、游客的参观体验的完整性和观赏性；在保证单个展区主题鲜明的同时，充分考虑各展区之间的相互关系，形成科学流畅的参观路线；
- 3) 展厅需要具备独立且机动的储藏空间，满足农业科技实物成果的独立展示及更换；
- 4) 展厅需要具备独立的多媒体演示设备如 LED 屏、音响等，满足农业重点产业科技电子成果及视频的播放展示。

2、展厅技术性：

- 1) 影音控制系统：需要汇集音频、视频、计算机等系统为一体。通过中央控制对展厅中的多媒体内容进行有效控制，可便捷实现展示内容的播放、暂停、停止、音量大小等控制；
- 2) 温度调节系统：展厅需要具备一定的降温恒温措施，且能便捷实现对厅内温度的实时调整管控，确保展厅作为独立空间不受外部天气环境的影响；

3、展厅创意性：

- 1) 视觉冲击，展厅在装饰设计上需要有鲜明的个性特点特色；
- 2) 展厅需要充分融合农业发展万年史的知识内容，在设计布局中体现农业科学史和技术史的更新迭代、以及农业科技发展的根本理念与元素；
- 3) 合理利用横向空间，同时延伸纵向空间的利用，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设计 2 层或者小 2 层的

空间结构；

- 4) 需要体现生态农业、科技农业、未来农业的元素；
- 5) 需要在立面及外观设计上具有一定的创意美学和生态美学；

4、展厅安全性：

- 1) 展厅设计需考虑消防、人员疏散等安全措施；
- 2) 项目施工材料需满足环保节能、防火防漏等要求；
- 3) 确保展厅地面的平整性及防滑性；
- 4) 考虑并设计限定同时段最多的人员承载量；
- 5) 需要安排专业的运营维护人员在展厅修建及建成一定时间内对展厅的硬件设备、软件系统进行使用教学、安全检查、设备维护等工作。

(二) 农业重点产业全链条科技成果展区的宣传内容制作规划，组织有关部门、人员现场观摩、交流，

要求：

1、展厅科普性及宣传：

- 1) 在展览展示的内容制作上应具有一定的科普教育意义，且能够满足除农技专业人员以外的老人、儿童的农业知识科普；
- 2) 需要具有一定的媒介渠道对展厅进行对外的宣传推广，实现“看得到”“愿意来”的目标。

2、需根据展厅规划设计，规划组织人员现场观摩活动计划：

- 1) 需提供完善的组织人员观摩计划；
- 2) 组织观摩活动计划需合理、科学，
- 3) 需有保证人员参观安全措施。

(三) 服务保障措施

★1、要有完善的服务保障措施，本包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的两年，质保期内，所有与宣传、展览有关的设施的维修均为免费。

2、需提供售后服务：质保期内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须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中标人在接收后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达到现场处理。

三、项目商务要求

1、服务要求：

1) 本服务项目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人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服务态度良好，不推脱，不拖延。

2) 项目执行、实施及相关事宜需与采购方协商确认，未经采购方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改动和制作。

2、项目预算及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总预算为人民币 1,552,0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伍万贰仟元整），超出此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报价应含服务费、税金及与该项目相关一切费用。

3、完工期：中标人必须在采购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服务。

4、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展览区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需递交合同金额的5%作为本包组质保金（以履约保函形式递交），采购人在收到质保金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在质保期满2年后履约保函自动失效。

(2) 因采购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已经按期支付。

(3) 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方可支付服务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最高限价（预算金额）：人民币 360.2 万元，其中包组一 205 万元，包组二 155.2 万元
2	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考察。
3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4	★投标保证金	包组一：金额小写：¥2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 包组二：金额小写：¥15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 4.1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含银行转账方式。） 4.2 投标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4.3 投标人如使用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以到达以下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骏景花园支行； 账号：44050160948609003301；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莫小姐 联系电话：020-87085188； 注：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以便查询。 4.4 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以《银行保函》、《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支票、汇票、本票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以上相关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开标信封”中。
5	投标递交材料	开标一览表（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保证金退还说明（原件）、投标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复印件）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封套标明项目编号、包组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信封”等字样。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电子（U 盘或光盘）文件壹份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编号、包组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等字样。

		投标文件 副本伍份 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编号、包组号、投标人名称及“ 副本 ”等字样。
6	开 标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投标、开标仪式。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或未携带身份证明文件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演示与述标	无。
8	样品	无。
9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
10	评标方法	详见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11	评标步骤	同一采购项目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 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12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①投标报价（由低到高）；②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③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备注：投标人可选择单个包组或两个包组同时进行投标，但只能成为其中一个包组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兼投不兼中。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1）以项目各包组中标总金额的80%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2）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服务类项目按照以下标准计取： 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照1.5%计取； 100-500万元的部分，按照0.8%计取； 500-1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45%计取； 1000-5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25%计取。 中标人应在《付款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指定账户，凭已盖银行收款章的进账单、中标单位开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收款单位：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河工业园支行

		银行账号：44050147051309018101（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非保证金专用账户），注明项目编号、包组号。
14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15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根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包括：投标担保、履约担保、融资担保。
16	投标人信用信息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7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18	其他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投标须知的内容，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配套的政策性规定制定本须知。
- 1.2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 概念释义

-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2.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合同阶段称为买方或甲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有时称采购人为用户、买方、甲方、招标人或业主。
-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 2.4 供应商：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投标的基本资格条件，可能感兴趣参与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潜在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招标文件且正式递交了投标文件，就成为投标人。
- 2.6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
- 2.7 中标人：指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并经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2.8 货物：投标人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 2.9 服务：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
- 2.10 实质性响应：指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报价、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对招标文件中标注“★”条款的应答等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相符，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
- 2.11 重大偏离或保留：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12 投标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其主要保证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不得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得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得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返还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2.13 履约保证金：指采购人为防止中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既不同于定金，也不同于预付款。
- 2.14 日期：指公历日。
- 2.15 时间：指北京时间。

2.16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3 政府采购若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 招投标活动应遵循的原则

- 4.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 4.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原则；
- 4.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5 关于最高限价及资金来源

- 5.1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 5.2 本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6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

7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自身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工本费、投标文件准备、参与投标以及投标保证金的费用等。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或分担这些费用或任何类似费用。

8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8.1 根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包括：

A、投标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招标代理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B、履约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

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C、融资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可以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详情请供应商自行咨询专业担保机构。

- 8.2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如采购人接受，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9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投标邀请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为准。潜在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已收到并同意通知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潜在投标人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0 关于知识产权

- 10.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0.2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被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禁止事项

- 11.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11.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1.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 11.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 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禁止事项。

12 保密事项

- 12.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12.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

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12.3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封闭进行。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授标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12.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招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采购人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12.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完成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 12.6 因投标需要，向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背景、项目内容和开展计划等相关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不得透露的，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采购人将保留采取相应法律措施的权利。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二、 关于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1 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的项目，由下列部分组成：
 - 投标邀请函；
 - 招标需求；
 - 投标人须知；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评标办法；
 - 投标文件格式；
 - 招投标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有）。
-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和内容，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风险和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3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2 招标文件的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3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澄清等

- 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 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 3.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3.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3.5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 关于投标人

1 对投标人的要求

- 1.1 星号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邀请中的“供应商资格”部分。
- 1.2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保证愿意接受由用户对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的调查和考证。

2 对于联合投标的规定

若项目允许联合投标，则适用本条。

- 2.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2.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性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 2.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2.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7 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3 关于分公司投标

- 3.1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投标人业绩进行评分；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 3.2 总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但授权分公司进行投标活动的，需由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唯一的授权书进行投标。

4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4.2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4.3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4.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 关于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编写原则

- 1.1 投标语言：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电，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须附有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3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
- 1.4 投标人在招投标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1.5 本项目概不接受电报、电话、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编写，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并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和服务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每一项要求所给予的响应必须是唯一的，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2.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若项目含有多个包组，且投标人对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建议其投标文件的编制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2.3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另有规定外，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2.4 投标文件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目录顺序，统一排序编码装订。

3 投标报价说明

- 3.1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
- 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详细报价表。
- 3.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固定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4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投标人应自行增加正常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工具、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实施过程中有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买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投标文件应包括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文件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方案说明部分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交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

5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5.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原则上采用 A4 规格（特殊规格的图纸除外）的纸张制作。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同时提交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5.2 **投标文件的签署：**
 - 5.3.1 投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人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5.3.2 投标文件中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才有效。

5.3.3 投标文件的正本，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投标文件副本应为正本的复印件。

5.3 投标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其中不许有插字、涂改或增删，否则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 项密封和标记所有的投标文件，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信封上标明：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收件人名称：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在规定的_____投标截止时间_____之前不得启封

6.2 如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或因密封不严导致投标文件非人为因素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并将该文件退还给投标人。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招标公告注明的地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专人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7.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书面通知。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投递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8.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迟交等一切事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无息退还；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及责任相应从原截止期延至新的截止期。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在有关单据上注明项目编号、包组号。

10.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0.3 投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 项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10.4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含银行转账方式。）

10.5 投标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10.6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

10.6.1 投标人如使用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以到达以下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骏景花园支行；

账号：44050160948609003301；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莫小姐 联系电话：020-87085188；

注：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以便查询。

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0.6.2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10.6.3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10.6.4 以《银行保函》、《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支票、汇票、本票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以上相关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开标信封”中。

10.7 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

- (1)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该采购项目的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按《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 (2) 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按《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 (3) 在投标有效期内因质疑和投诉等原因不能确定中标人的，招标代理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或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0.8 请投标人按《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填写投标保证金退还样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据此退还投标保证金。

10.9 在下列情况下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 (3) 在招标期间用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结果，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
- (4)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五、 关于开标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采购人因修改招标文件，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2 开标程序

- 2.1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
- 2.2 投标人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投标、开标仪式，签到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若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出席开标会，视为其自动放弃参加开标的权利，认可所有开标结果。
- 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4 开标时，由全体投标人代表或者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代表检查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予以拆封。主持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现场记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相关与会代表、唱标人签名确认。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核对，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无异议。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 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停止开标，并将密封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本项目将视为招标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 4 关于演示述标或样品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8 项。

六、 关于评标

1 评标原则

- 1.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 1.3 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价格合理，质量优先，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同时对评标过程保密，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的权利。
- 1.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和公正性

- 2.1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采购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参与招投标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 2.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以上评标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标。如发现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明显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由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2.4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情况，参加评标会议的所有工作人员应当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保密，不得将评标情况和结果透露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 2.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 2.6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不退还其投标文件。

- 2.7 任何违反招标投标相关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 2.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 3.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纠正。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同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3 如需要澄清的问题较多，评标委员会可召开会议邀请投标人代表到会予以澄清。澄清内容须作出书面记录，并由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代表签名确认。
- 3.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供应商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4 评标委员会

- 4.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 4.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保密。
- 4.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2)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6)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7)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4.4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4.5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实

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

- 4.6 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 4.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过程中，或评标委员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被认定为资格、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方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 4.8 当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少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单独封闭对每个投标人进行评审和比较。

七、 关于定标

1 中标候选人推荐

- 1.1 评标委员会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①投标报价（由低到高）；②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③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 1.2 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 采购结果

- 2.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2 个工作日内将中标公告在投标邀请规定的媒体上进行发布。
-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采购结果通知书》。

3 中标通知书

- 3.1 《中标通知书》是该项目中标确认合同的法定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3.2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派遣其授权代表携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

八、关于无效投标的认定和废标

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在评标现场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6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1.7 有明显虚假、谎报等造假现象。
- 1.8 不满足《资格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1.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人属下列情况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1 评审当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3 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将视为招标失败或废标：

- 3.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收费标准

- 1.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收取。
-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不在报价中单列，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另有约定外，计费标准见下表：

中标 金额（万元）	招标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例如：某项目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的 80%为 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00-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8 \text{ 万元}$$

$$\text{累计收费} = 1.5 \text{ 万元} + 0.8 \text{ 万元} = 2.3 \text{ 万元}$$

十、 关于合同

1 合同的订立

- 1.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派遣其授权代表携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
- 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

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1.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2 合同的履行

- 2.1 在投标和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将依法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可申请将第二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 2.2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
- 2.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2.4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况，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关于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及工作的，不得分包。中标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分包。

十一、关于询问、质疑

1 询问

-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形式提出。
- 1.2 如采用书面形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询问供应

商若委托代理人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提交由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 质疑

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 质疑期限：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3 提交要求：

2.3.1 以书面形式（指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和项目编号，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应列明具体的包组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提交由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3.5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2.3.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4 询问、质疑的期间开始之日，不计算在期间内。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期间不包括在途时间，询问和质疑文书在期满前交邮的，不算过期。

2.5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

联系部门：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综合部

质疑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119 号之一金悦大厦 7 楼

质疑电话：020-87085188

传真：020-85208596

e-mail: dxh@dxhtender.com

联系人：肖小姐

十二、关于投诉

1 投诉形式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联系方式

受理机构：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投诉地址：广州市仓边路 26 号 8 楼

受理机构电话：020-83188525/020-83188589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 方：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根据 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2.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的相应内容。

三、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四、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各包组付款方式）

五、 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 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七、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八、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 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 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单位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注：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合同条款进行补充，但不得对招标、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此合同中未明确的事项，具体细则以中标双方协定为准。）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 1.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 1.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采购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
- 1.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
- 1.4. 评标有关记录由评标委员核定并签名，存档备查。

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1.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

资格审查：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a) 资格审查表
- b) 符合性审查表
- c) 技术评审表
- d) 商务评审表
- e) 价格评审表

2.2.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权重	70%	20%	10%	100%
分值	70分	20分	10分	100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1) 技术、商务评分：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审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2) 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 a) 将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 b) 将所有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c)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3) 价格核准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设定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 360.2 万元，其中包组一 205 万元，包组二 155.2 万元**，本项目不设定最低限价，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在评标现场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先对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复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对投标货物/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对投标货物/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对投标货物/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若其获得中标资格，该项目的中标价为其原来的开标一览表价格，其漏项部分风险自担，视作已含在投标报价中，并以开标一览表价格签订合同。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招标需求》所明示数量为准；《招标需求》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评委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投标报价，需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4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结果，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书面《中标通知书》，向所有未中标人发出《采购结果通知书》。

注：本评审办法入围投标人指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价格扣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K_1 的价格扣除（ K_1 取值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 1.2.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报价给予 K_1 的价格扣除（ K_1 的取值为 6%），即：评标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K_1$ ；
- 1.3.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服务）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K_2 的价格扣除（ K_2 的取值为 2%），即：评标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K_2$ ；
- 1.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1.5.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 1.6.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1.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8.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2.1.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2.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2.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 3.1. 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各包组均适用）

项目名称：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资格审查	符合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结论	是否通过资格审查（写“通过”或“不通过”）			
不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说明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资格审查；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资格审查，同意进入符合性审查阶段。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各包组均适用）

项目名称：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符合性审查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符合投标有效期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结论	是否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写“是”或“否”）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是”，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3、“结论”一栏中应写“是”或“否”；
- 4、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是”，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审查，否则不通过。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包组一）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分数
1	项目设计方案	<p>根据投标人对本包组展览展示区的设计主题、设计效果、文案框架等（包含但不限于文字内容编写、展品展具布局、氛围营造等）的梳理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审：</p> <p>1、陈述条理清晰、流畅，设计理念明确的，得 15 分；</p> <p>2、陈述条理较清晰、较流畅，设计理念较明确的，得 10 分；</p> <p>3、陈述条理不清晰，不流畅，设计理念不明确的，得 5 分；</p> <p>4、不提供的不得分。</p>	15 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包组的路演推广区设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搭建设计、推广形式、推广设备、展品展具造型等方面）的安全度、合理性等方面进行评审：</p> <p>1、所设计的展品展具造型及安装基础安全度高，设计方案合理，得 15 分；</p> <p>2、所设计的展品展具造型及安装基础安全度较高，设计方案较合理，得 10 分；</p> <p>3、所设计的展品展具造型及安装基础安全度较差，设计方案不够合理，得 5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2	应急处置方案	<p>根据投标人对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措施的可操作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p> <p>1、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的可操作性好、合理性高、可行性很强的，得 15 分；</p> <p>2、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的可操作性较好、合理性较高、可行性较强的，得 10 分；</p> <p>3、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的可操作性差、不合理、无可可行性的，得 5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3	售后服务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服务保障措施、服务承诺情况等进行评审：</p> <p>1、售后服务方案的保障措施很具体，可行性高，服务承诺完善的，得 15 分；</p> <p>2、售后服务方案的保障措施较具体，较可行，服务承诺较完善的，得 10 分；</p> <p>3、售后服务方案的保障措施不具体，可行性差，服务承诺差的，得 5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4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p>根据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人员管理制度，工作进度安排等内容）的可操作性、合理性、具体性进行横向比较：</p> <p>1、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好、合理性高、很具体的，得 10 分；</p> <p>2、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较好、合理性较高、较为具体的，得 5 分；</p> <p>3、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差、不合理、不具体的，得 2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10 分
合计			70 分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包组一）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分数
1	体系认证	供应商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分
2	企业资质	1、获得展览工程资质或展览陈列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的，得2分； 2、可承接国家级展会或以上的，每个得4分，可承接省级展会每个得2分，可承接地级市展会每个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4分。 (提供由展会相关单位出具的相关认证通知，不提供不得分)	6分
3	企业实力	供应商获得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2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分
4	项目业绩	供应商在2018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展览服务，每提供一份业绩得0.5分，本项最高得6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6分
5	企业荣誉	自2015年以来，供应商承接的展会作品(或工程)获得表彰： 市级展会奖项每个得0.5分，省级展会奖项每个得1分，国家级(或以上)展会奖项的每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3分
合计			20分

附表五：技术评审表（包组二）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分数
1	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及可执行程度	对比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及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创意性、完整性和可执行性程度。 1、方案能良好结合项目特点，具有良好的创意、内容全面完整且可执行程度强，得 25 分。 2、方案能结合项目特点，创意较好，内容较完整，可执行程度较好，得 15 分。 3、方案能结合项目特点，创意一般或内容一般或可执行程度一般，得 5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25 分
2	展览展示内容制作规划	根据投标人对展览展示内容制作规划进行评审： 1、能够准确把握展览展示元素、展示内容与形式完整统一，得 15 分； 2、能把握展览展示元素，展示内容与形式基本符合要求，得 10 分； 3、不能把握展览展示元素，展示内容与形式一般，得 5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15 分
3	组织人员观摩活动规划	根据投标人对组织人员观摩活动规划（包含但不限于科普性宣传力度、人员安全性保障等方面）进行评审： 1、有提供组织人员观摩活动规划，方案完善、具体合理，得 10 分； 2、有提供组织人员观摩活动规划，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5 分； 3、有提供组织人员观摩活动规划，方案一般，得 2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4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服务保障措施、服务承诺情况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的保障措施很具体，可行性高，服务承诺完善的，得 10 分； 2、售后服务方案的保障措施较具体，较可行，服务承诺较完善的，得 5 分； 3、售后服务方案的保障措施不具体，可行性差，服务承诺差的，得 2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5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根据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人员管理制度，工作进度安排等内容）的可操作性、合理性、具体性进行横向比较： 1、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好、合理性高、很具体的，得 10 分； 2、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较好、合理性较高、较为具体的，得 5 分； 3、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差、不合理、不具体的，得 2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合计			70 分

附表六：商务评审表（包组二）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分数
1	商务响应程度	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对用户需求的响应程度： 1、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得 5 分； 2、每有一个负偏离的扣 2 分，直至扣完本项 5 分为止。	5 分
2	同类项目经验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办过同类型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2 分。 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2 分
3	服务响应情况	投标人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 30 分钟内（含 30 分钟）响应（给予解答、指导，排除有关问题），4 小时内（含）派服务人员赶到现场提供服务的，得 3 分； 投标人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 30 分钟（不含）至 45 分钟（含）响应（给予解答、指导，排除有关问题），4 小时（不含）至 8 小时（含）派服务人员赶到现场提供服务的，得 2 分； 投标人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 45 分钟（不含）至 1 小时（含）响应（给予解答、指导，排除有关问题），8 小时（不含）至 24 小时（含）派服务人员赶到现场提供服务的，得 1 分。 无或其它不得分。 注：同时提供： （1）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到达现场服务所需时间合理性的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不能合理说明到达现场服务所需时间的不得分。 （3）响应时间与到达现场时间处于不同评审项的，以到达现场时间为准。	3 分
合计			20 分

附表七：价格评审表（各包组均适用）

序号	评审项目	详细评审内容	分值
1	价格	<p>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修正核实得出评标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核实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价格权重x100。（精确到0.01）。</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10分
合计			10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政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开标信封)

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 _____

采 购 项 目 名 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第一章 目录

类型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	页码	备注
索引	1	资格、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2	商务、技术评审分项自查表		
资格审查文件 (加盖公章)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文件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2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 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 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 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	2018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或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1.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5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 如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1.6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1.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8	不得参与同一合同下的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函):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9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商务部分 (加盖公章)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开标一览表		
	4	详细报价表		
	5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可选)		
	6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8	政策性功能情况（可选）		
	9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10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条款差异一览表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2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3	拟为本项目配置人员情况表		
	14	2018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5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7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商务资料		
	18	银行保函（如有）		
	19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如有）		
技术部分 (加盖公章)	20	技术文件		
	21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第二章 索引

2-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审查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按招标公告中所列投标人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金额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转账、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合格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请在对应的 打“√”。

2-2 商务、技术评审分项自查表

商务评审分项	商务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评审分项	技术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技术评审表》的各评审分项内容填写此表，表格可延长。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3-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的招标公告，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投标，本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现承诺如下：

- 1、我方已经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 2、我方已经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以便核查。
- 3、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严重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因涉嫌违法违纪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4、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6、本次投标文件的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我方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承诺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证明文件（见下页）；

附件二：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证明文件

1、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2018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后附）；

证明材料	备注

4、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6、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附件二：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四章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4-1 投标函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 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的招标文件，我方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现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 1、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 2、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3、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合法的和准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4、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 5、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 6、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注册号或登记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的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4-3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整	

1. 此表原件一式两份，一份附在正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2. 此表的投标报价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3. 本表格中的投标报价应等于“详细报价表”中的总价合计。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4-4 详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分项报价合计
				
总价合计：					

注：

1. 此表原件一式两份，一份附在正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2. 此表的总计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的汇总为准；分项报价的汇总价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备注：

- 1、以下《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
- 2、投标人同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附件 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时适用）（可选）**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单位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 1、本声明函对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 2、如果投标人不是中小微企业的，可不提供该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3、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中小微企业的应提交本函。

附件 2：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1 政策性功能情况（如适用）

项目名称：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类别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元）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合计				
监狱企业产品					
	合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合计				
类别	投标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元）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节能产品					
	合计				
环境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备注：

1. 所投货物/服务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在上表中标注，并提供附表《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作为中小企业产品进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2. 制造商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不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4.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提供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不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5. 格可延长；如不适用，可标注“/”。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日期：

4-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 响应情 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 偏离/完全响 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 文件位置 及页码
1	<p>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 提供 2018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p> <p>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 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5) 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p> <p>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情形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查询没有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3.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5. 不得参与同一合同下的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函）：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p>			
2	★最高限价（预算金额）：人民币 360.2 万元，其中包组一 205			

	万元，包组二 155.2 万元。			
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4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			
5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注：如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并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4-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项目编号：DXH2020GZ028C08、包组号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条款对比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带“▲”的重要条款				
1				
2				
3			
一般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条款）				
1				
2				
3			

说明：

1. 把**第二部分招标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表格可延长。如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必须在上表填写。

2. 按**第二部分招标需求**的顺序填写。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4-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投标人开户账号资料

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开户地址：_____

5、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6、组织机构代码证号：_____

7、税务登记证号：_____

（随本表格附上最新营业执照/登记证副本的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各一份（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均需加盖公章，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8、投标人简介（自行描述）：

9、投标人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总净利	资产负债率	速动比率

（如评审需要，则供应商需提供经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如有虚假会导致投标无效，如没提供可能会导致技术商务部分涉及财务情况的评分为 0 分。）

二、投标人获得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其他

1、近 3 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他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时 间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广东省范围内某种项目的采购活动的，要说明解禁时间)	备 注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调查。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4-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项目验收情况	

注：需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评审表无要求，则提供相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 期：

4-9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获得有关的资质证书	经验年限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工作

注：需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评审表无要求，则提供相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4-10 2018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验收情况	业主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此表可延长）

注：需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评审表无要求，则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11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1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同意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200%接受处罚，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不足部分由甲方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以下投标保函、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4-13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 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DXH2020GZ028C08 的 农业科技成果技术推广及展示项目 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 (开具银行名称) 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 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 (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 不需要提供证明), 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 (大 写) _____元 整

[保证金金额] 【(小写) ¥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 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 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 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 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 (打印) (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 (打印): 姓名_____职务_____

4-1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贵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贵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贵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贵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样本，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提供，但不能偏离且不限于以上实质性内容！

第五章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技术文件；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附件：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投标时无需提供）**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投标时无需提供）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及投诉书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 问 函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__日

2、质疑函格式

质 疑 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